

台北市小客車租賃商業同業公會

辦理小客車租賃業所屬駕駛人所需專業知識培訓計畫

招訓公告（一）

公告日期：109年3月31日

致本會全體會員：

- 一、依據公路總局109年3月9日修正發布「交通部協助受重大疫情影響觀光相關產業轉型培訓實施要點」辦理。
- 二、招訓對象：小客車租賃業所屬駕駛人。
- 三、課程時間：109年4月15日至109年5月13日

區分	梯次	開班人數	訓練日期
駕駛人	第一梯次	90員	4月15日、16日、17日、20日、21日
	第二梯次	90員	4月22日、23日、27日、28日、29日
	第三梯次	90員	5月7日、8日、11日、12日、13日
備註	每日上午8時至下午17時，中午休息用餐1小時。 ※提供午餐便當		

- 四、受訓地點：台北花園大酒店（台北市中正區中華路2段1號）
- 五、培訓課程：職能教育訓練、產業升級與服務轉型之準備、安全提升及旅客權益保障。
- 六、報名及補助款實施辦法：
 - （一）由公司統一報名，以報名先後依序安排上課梯次。（授權書同報名表）
 - （二）訓額分配：每公司最多以2人為限，名額有限，額滿為止。
 - （三）報名資格：領有職業小客車駕照並已投保相關社會保險（如健保、勞保，職災保險等擇一）之駕駛人。
 - （四）報名時間：即日起至4月6日下午17時止。
 - （五）報名方式：e-mail：rent@rent.org.tw 或 傳真號碼：2598-7399
(e-mail或傳真後請撥打本會電話確認，電話號碼：2598-7558)。
 - （六）培訓課程學員補助款，依實際參訓時數（當堂課沒上課不予補助）核給每參訓人員每小時158元之轉型培訓費，每梯次5天，每天8小時，補助時數每人40小時為限。
 - （七）完訓後，培訓補助款依核定結果匯入受訓人所屬公司指定帳戶，再由公司分別發放至受訓人。
 - （八）本公告及詳細課程內容時間同時張貼於本會網站或Line @765kafiz。

台北市小客車租賃商業同業公會
辦理小客車租賃業所屬駕駛人所需專業知識培訓計畫
招訓公告（二） 公告日期：109年3月31日

參訓注意事項及其他規定：

- 一. 因參訓人數有限，在報名作業完成後，本會將以電話或傳真回覆各公司是否完成報名及確定上課之梯次，並保有最終調整梯次權利。
- 二. 報名完成後，若需更換參訓名單，請於排定梯次開課前 3 天，以傳真或 e-mail 方式通知本會（並請來電確認），以利安排候補名單參訓。
- 三. 完成報名後，參訓學員不得再請求更換受訓梯次。
- 四. 有下列情形者一律退訓不得申請任何補助：
 1. 報名資料、偽造或變造者。
 2. 由他人冒名頂替參訓者。
 3. 參訓期間對講師、輔導員或其他辦理訓練人員施以強暴威脅者，依法究辦。
 4. 參訓期間有逾越品德操守倫理規範，情節重大者。
- 五. 響應環保政策，現場不提供杯水，請自行攜帶環保杯。
- 六. 參訓學員出缺席規定：
 1. 參訓報到：請學員出示身分證明，核對無誤後簽到。
 2. 每一梯次總課程時間 40 小時，參訓學員需全程出席。
 3. 學員於參訓上課日，每日上午及下午上課前均需簽到，每日課程結束下課需簽退。
 4. 每節課若遲到或早退 10 分鐘以上者，以缺課 1 小時論計。
（需補填請假單）
 5. 學員請假時數以 4 小時為限，請假期間不得發放補助金額，超過 4 小時視同喪失補助資格。

台北市小客車租賃商業同業公會

辦理小客車租賃業所屬駕駛人所需專業知識培訓計畫

「新型冠狀(NCP)病毒防治防護」旅遊史暨自主健康聲明書

公司名稱：

學員簽名：

因應新型冠狀病毒防疫，請學員在教室內需佩戴口罩，如果身體不舒服請盡速就醫，並通報講師或工作人員。隱瞞病情或未據實填報，不僅害人也害己，更可能觸法，請謹慎仔細確實填報。防疫工作大家一起來！

1、過去 14 天期間是否有國外旅遊史(含入境、過境或轉機)？

☐是，地點_____ ☐否（直接跳至第 4 題）

2、入境台灣時間？

Ans：_____

3、自主管理時間？

Ans：_____月_____日至_____月_____日

4、過去 14 天期間，是否有接觸過來自大陸及國外的親友？

☐是，省分_____、國家_____ ☐否

5、過去 14 天期間，是否有因疑似肺炎症狀，到醫院檢查或就醫？

☐是，疾病名稱_____ ☐否

6、目前是否有發燒或咳嗽症狀？

☐是 ☐否

中 華 民 國 1 0 9 年 月 日

台北市小客車租賃商業同業公會

辦理小客車租賃業所屬駕駛人所需專業知識培訓計畫

參訓人員請領轉型培訓費切結書

本人_____本次參加台北市小客車租賃商業同業公會所辦理駕駛人所需專業知識培訓課程，依照「交通部協助受重大疫情影響觀光相關產業轉型培訓實施要點」第五點請領轉型培訓費120小時，計新臺幣18,960元整，請領轉型培訓費之參訓時數總計未逾一百二十小時，切結內容如有不實者，除願接受訓練單位無條件收回溢發或重複請領之生活津貼補助費外，並願接受行政及法律上之責任究處。

具 結 人：

身分證字號：

電 話：

地 址：

中 華 民 國 1 0 9 年 月 日

授權書（報名表）

本公司同意所屬駕駛員_____、_____等共_____員報名參加台北市小客車租賃商業同業公會辦理小客車租賃業所屬駕駛人所需專業知識培訓計畫。

編號	姓名	身份證字號	出生年月日	聯絡電話	報名梯次	午餐	公會審批			備註
							應訓時數	到訓時數	補助金額	
1					☐ 第一梯次 ☐ 第二梯次 ☐ 第三梯次	☐ 素食				
2					☐ 第一梯次 ☐ 第二梯次 ☐ 第三梯次	☐ 素食				

◎參訓駕駛人培訓津貼之補助時數每人以 40 小時為限，有重覆報名超過參訓時數者，將無法領取超過之津貼

◎參訓人員須確實為公司所屬駕駛人，參訓期間若有虛假報名頂替者，經查獲其一切法律後果，皆由報名公司自行承擔。

公司名稱：	表列人員確認報名無誤
聯 絡 人：	此致
聯絡電話： 傳真號碼：	台北市小客車租賃商業同業公會
公司帳戶：（請檢附帳戶影本，俾便核對）	公司名稱：
銀 行 別： 分行：	負 責 人： （請蓋公司大小章）
戶 名：	
帳 號：	報名日期：中華民國109年 月 日